

宜兴市市级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名称	宜兴市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指挥中心						
主要职能	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指挥中心负责贯彻国家、省市关于市域社会治理、城市运行管理、大数据管理方面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的集中统一领导。 （一）负责具体协调推进全市治理数字化转型，承担全市城市运行管理工作的计划制定、流程优化、综合协调、全流程评估和日常管理 etc 事务性工作。 （二）负责具体协调推进全市城市运行“一网统管”体系建设，推动建立市、镇（园区、街道）两级指挥体系，统筹两级城市运行平台的规划、建设、运行和维护，参与指导协调全市治理。数字化转型应用场景的建设和应用；负责大数据在政府治理、社会治理、民生服务等领域的研究和开发应用工作。 （三）承担全市城市运行态势和事件数据的实时归集、分析和应用融合等工作，推进“一网统管”数据、资源、力量的统筹融合，开展城市运行状态检测分析和预警研判，为联动联动、应急处置等城市运行管理应用场景提供数据和平台的支撑保障。 （四）承担全市城市运行管理领域跨部门、跨区域、跨层级重大事项的指挥协调等事务性工作以及相关突发事件应急处置的技术支撑工作。 （五）承担全市政务信息化基础设施、城市数字底座的规划建设、管理运营工作以及安全管理相关工作，承担市级公共数据平台建设和全市公共数据资源归集管理、开放共享等相关技术工作。 （六）指导全市重大政务信息化项目的集中组织建设工作。承担使用财政性资金信息化项目的审核、评估、验收、绩效评价等相关事务性工作。 （七）负责全市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的受理派单、协调处置、规范结案和日常检查评估等工作。 （八）承担城市网格化综合管理的相关服务保障工作。 （九）完成市委、市政府及市政府办公室交办的其他事项。						
机构设置及人员配置	设八个科室：办公室（应急指挥科）、运行管理科、应用场景科、热线管理科、项目管理科、数字治理科、绩效评价科、网络基建科。 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指挥中心核定事业编制 32名。设主任1名，副主任3名；中层职数16名，其中科长8名，副科长8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决策	计划制定	中长期规划制定健全性	健全	1	评价要点：①是否制定了明确的中长期规划，包括总体目标、工作内容、时间进度等；②中长期规划是否涵盖了部门全部职能，并与部门职能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工作计划制定健全性	健全	1	评价要点：①是否制定了明确的年度工作计划，包括总体目标、实施内容、时间、资金、人员等；②年度工作计划是否具体、可操作；③年度工作计划是否与部门职能相匹配；④年度工作计划是否与部门中长期战略相衔接。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4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目标设定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1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②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③是否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1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重点工作任务；②部门整体及项目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指标值是否量化、可衡量；③是否与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数相对应，并突出核心绩效指标。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1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评分规则：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预算编制规范性	规范	1	评价要点：①预算填报方式是否规范，填报内容是否合理、科学、完整；②是否经预算主管部门集体决策程序（如三重一大）。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预算调整率	＝0%	1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评分规则：1.比率=0%，得满分；2.20%≤比率<0%，每增加1%，扣5%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2.10%	0
		支付进度符合率	＝100%	1	支付进度率=（实际支付进度/计划支付进度）×100%。实际支付进度：部门在某一时点的支出数与年度预算数的比率。计划支付进度：由部门在申报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时确定的支付进度（比率）。评分规则：1.比率≥100%，得满分；2.比率<100%，每减少1%，扣2%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100.00%	1

过程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率	=100%	2	1. 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基本支出预算执行数/基本支出调整预算数）×100%。 2.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数/项目支出调整预算数）×100%。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权重，得分=（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50%×分值。	114.44%	1.71
		结转结余率	=0%	1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调整预算数×100%。 结转结余总额：部门（单位）本年度的结转资金与结余资金之和（以决算数为准，“三公”经费未执行数和政府采购节约资金等视同已支出）。 评分规则： 1. 比率=0%，得满分； 2. 10%≤比率<0%，每增加1%，扣10%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0.00%	1
		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	1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 评分规则： 1. 比率≤100%，得满分； 2. 比率>100%，不得分。	99.82%	1
		“三公经费”变动率	≤0%	1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 “三公经费”：年度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招待费。 评分规则： 1. 比率≤0%，得满分； 2. 比率>0%，不得分。	0.00%	1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1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评分规则：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分值。	109.65%	0.9
		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	≥100%	0	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非税收入实际完成数/非税收入预算数）×100%。 非税收入实际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非税收入数。 预算数：本年度部门（单位）编制的非税收入预算数。 评分规则： 1. 比率≥100%，得满分； 2. 比率<100%，每减少1%，扣2%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100.00%	0
	预算管理	预算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预算管理制度，包括收入与支出管理、往来资金结算管理、现金及银行存款管理、财务监督管理、政府采购管理、绩效管理等；②预算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2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③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④公用经费是否存在超标准支出情况，项目支出与公用经费是否存在重复交叉。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4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管理覆盖率	=100%	1	绩效管理覆盖率=（纳入绩效管理预算数/部门整体预算总额）×100%。评分规则：得分=绩效管理覆盖率×分值。	100.00%	1
		基础信息完善性	完善	1	评价要点：①基本财务管理制度健全；②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真实、完整、准确。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预决算信息公开度	公开	1	评价要点：①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②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非税收入管理合规性	合规	0	无非税收入的部门无需设置。评价要点：①非税收入征收是否做到依法征收、应收尽收；②非税收入是否按规定缴入国库或财政专户，是否存在截留、挪用等情况。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0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②相关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1	评价要点：①资产配置是否符合规定，新购资产入库管理是否规范（如编制采购计划、进行采购审核、验收等）；②是否定期对现有资产进行清查统计，是否账实相符；③资产有偿使用和资产处置是否规范，所获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1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评分规则：得分=固定资产利用率×分值。	100.00%	1	
	项目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管理制度；②项目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规范性	规范	2	评价要点：①项目管理工作机制是否健全，沟通协调是否顺畅；②项目是否按照要求规范严格地执行制度，包括可行性论证、概算、预算、施工设计、资金拨付、组织申报、政府采购、招投标、监理、中期检查、竣工验收、公开公示等。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2	
	人员管理		人员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	评价要点：①有明确的组织架构和职责分工；②人员配备是否充足，是否能够保障单位履职需要；③是否存在以政府购买服务变相用工情况。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人员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1	评价要点：①年终组织个人、处（科）室考核，实施程序规范、资料完整；②考核结果切实运用。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1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 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 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评分规则： 1.比率≤100%，得满分； 2.比率>100%，每增加1%，扣5%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100.00%	1	
	机构建设		组织建设工作及时完成率	＝100%	1	组织建设工作完成率=（实际及时完成的组织建设工作数/计划组织建设工作数）×100%。 评分规则：得分=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率×分值。	100.00%	1	
			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率	＝100%	1	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率=（实际及时完成的业务学习与培训数/计划业务学习与培训数）×100%。 评分规则：得分=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率×分值。	100.00%	1	
			纪检监察工作有效性	有效	1	评价要点：①纪检监察工作实施程序规范、相关资料完整；②纪检监察结果切实运用。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重点工作	三级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履职	全市12345政务服务	负责全市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的受理派单、协调处置、规范结案和日常检查评估等工作。	热线电话接通率	≥90%	4		99.00%	4
				工单按时办结率	≥90%	4		92.00%	4
受理诉求渠道数量				≥3个	3		3.00个	3	
系统运行事故发生频率				≤5次	3		0.00次	3	
全市政务信息化基础设施、城市数字底座的规划建设、管理运营工作以及安全管理相关工作，承担市级的规划建设、		承担全市政务信息化基础设施、城市数字底座的规划建设、管理运营工作以及安全管理相关工作，承担市级的规划建设、	信息化项目运维数	≥300个	3		303.00个	3	
			信息化系统正常运行率	≥95%	3		100.00%	3	
			服务对象满意程度	≥95%	4		96.00%	4	
			信息系统维护频次	≥24次	3		24.00次	3	

	管理运营工作 以及安全管理	公共数据平台 建设和全市公 共数据资源归 集管理、开放 共享等相关技 术工作。	全市信息系统运行事 故发生率	≤10%	3		0.00%	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全年节约资金量	≥200万元	7			200.00万 元	7
	社会效益	群众满意度	≥95%	7			96.00%	7
	生态效益	对全市环境保护影响 持续扩大	较高	7			达成预期 目标	7
	可持续影响	对全市社会治理影响 持续扩大	较高	7			达成预期 目标	7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部门满意度	≥95%	10			99.00%	10
合计				100				98.61
绩效等级	优							
主要成效	全年受理12345热线诉求33.7万件，办结率、满意率稳居无锡前列，创新智能客服提升响应效率。推进“一网统管”和数字政府建设，评审信息化项目49只，节约资金超7000万元，清理僵尸系统节约资金200余万元，发布人工智能场景，为决策部署提供有力支撑。							
存在问题	决策：部分场景建设规划前瞻性不足；过程：信息化项目全周期管理精细化不够；履职：跨部门协同处置效能仍有提升空间；效益：部分数字化成果转化应用不够充分。							
整改措施	强化规划研判，提升决策科学性；细化项目全周期管理，规范流程；健全协同机制，提升联动效能；推动数字化成果落地，强化应用转化，确保绩效目标落地见效。							